

沁阳市神农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行政执法事项目录

序号	执法类别	事项名称	实施依据	责任主体	实施主体
1	行政处罚	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山、采石、开矿等破坏景观、植被、地形地貌的活动	《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六章第四十条	沁阳市神农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	沁阳市神农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
2	行政处罚	在风景名胜区内从事禁止范围以外的建设活动，未经风景名胜区管理机构审核	《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六章第四十一条	沁阳市神农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	沁阳市神农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
3	行政处罚	个人在风景名胜区内进行开荒、修坟立碑等破坏景观、植被、地形地貌的活动	《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六章第四十三条	沁阳市神农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	沁阳市神农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

4	行政处罚	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，对周围景物、水体、林草植被、野生动物资源和地形地貌造成破坏	《风景名胜区条例》第六章第四十六条	沁阳市神农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	沁阳市神农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局
---	------	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注：1.执法类别为行政处罚、行政许可、行政强制、行政确认、行政检查等种类。

2.责任主体为承担行政诉讼、行政复议的主体。

3.实施主体为从事该事项的具体机构。